

股票代码：002466 股票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20-108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10月19日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朋东路10号前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卫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0年10月14日通过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109）。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杜坤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召集人职务。由于杜坤伦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会计专业人士唐国琼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唐国琼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唐国琼女士发表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公司董事会发表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以及《独立董事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业务运营需要，本着精简高效的原则，为了更好地优化职能配置，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以促进公司长远平稳的发展，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做如下调整：撤销项目管理部，职能职责合并至运营管理部；撤销沟通与传讯部，职能职责合并至董事会办公室；撤销群团工作部，职能职责合并至行政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定于2020年11月4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10）。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唐国琼女士简历

唐国琼女士，中国国籍，汉族，生于 1963 年，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会计系主任，兼任四川省科技厅科技计划项目财务评审专家。曾任创意信息（300366）、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利君股份（002651）、迅游科技（300467）、茂业商业（600828）、西部资源（600139）、西藏新博美商业管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乐山电力（600644）、思特奇（300608）、北京世纪德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唐国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唐国琼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唐国琼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唐国琼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唐国琼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